

深圳市乐活天下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7 年 12 月 29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张延悦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8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48,55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97.1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更好地适应公司发展的现状及需求，公司拟聘请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全面负责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原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将不再担任公司的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55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股东回避表决事项。

(二) 审议通过《关于为乐活农业信息化技术有限公司债务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乐活农业信息化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债务人”）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南支行（以下简称“银行”）申请贷款叁佰万元整，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资公司”）为上述贷款向银行提供了担保，本公司作为不可撤销连带保证人为债务人向融资公司提供反担保。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55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股东回避表决事项。

(三) 审议通过《关于转让其持有的深圳乐活颐康美健康产业有限公司股份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本公司拟将其持有的深圳乐活颐康美健康产业有限公司的认缴出资额 1160 万（占深圳乐活颐康美健康产业有限公司出资额总数的 58%），以 1 元的价格全部转让给张延悦，同时将其对深圳乐活颐康美健康产业有限公司应出资人民币 1160 万元的义务一并转让给张延悦。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55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股东回避表决事项。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深圳市乐活天下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深圳市乐活天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2月29日

